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中市政府政風處 函

機關地址：407610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
三段99號
承辦人：科員 陳南融
電話：04-22289111#13211
電子信箱：freewinds127@taichung.gov.tw

受文者：國立中興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6月19日
發文字號：中市政二字第112000490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ATTACH1 387230000A_1120004906_ATTACH1.pdf、ATTACH2
387230000A_1120004906_ATTACH2.jp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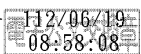
主旨：112年臺中「奔廉-青廉舞行紀」徵件活動，惠請貴校協助宣傳並鼓勵貴校學生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為提倡青年學子們對廉潔誠信之認知與反貪倡廉、勇於揭弊之重要性，以「奔廉-青廉舞行紀」舞蹈為主題，展現青年學子活力「奔向廉政」之願景，特邀請本市公私立國中、高中職、大專院校舞蹈社團或團體舞動青春活力，期透過柔性方式宣導，讓這股潮流從校園啟航，進而帶動青少年關注該等議題與熱情參與。
- 二、旨揭徵件活動報名期間自112年7月1日（星期六）至9月8日（星期五）截止，活動官網連結：
<https://www.ethics.taichung.gov.tw/15645/2375153/>。
- 三、檢附活動簡章（如附件1）、宣傳海報電子檔（如附件2）各1份，惠請貴校協助宣傳並鼓勵貴校學生踴躍報名參加。

正本：國立中興大學、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東海大學、逢甲大學、靜宜大學、中山醫學大學、中國醫藥大學、亞洲大學、朝陽科技大學、弘光科技大學、嶺東科技大學、中臺科技大學、僑光科技大學、修平學校財團法人修平科技大學

副本：本處第二科



國立中興大學



1120012321 112/06/19

裝



線



臺中「奔廉-青廉舞行紀」徵件活動報名簡章

為提供本市國、高中職及大專院校青年學子暑期正向陽光活動，政風處以「奔廉-青廉舞行紀」為主題，邀請青年學子秀出創意，展現自我，以舞呈現青春活力，在熾熱的盛夏，以學校或臺中景點，舞風不拘，拍攝 3-5 分鐘舞蹈影片，期待勇敢創意、五行兼備的你，和我們一同奔向廉政，熱力四射、耀眼臺中星空。

【指導機關】臺中市政府、法務部廉政署

【主辦機關】臺中市政府政風處

【合辦機關】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協辦機關】臺中市政府一、二級機關政風室、臺中市各區公所政風室及相關機關

【活動官網】臺中市政府政風處官網 <https://www.ethics.taichung.gov.tw/>（進入後請點閱「奔廉-青廉舞行紀」專區）

【報名期間】112 年 7 月 1 日(星期六)起至 112 年 9 月 8 日(星期五)止。



【參加資格】限本市 111 學年度國、高中（職）及大專院校熱愛舞蹈或喜歡表演，勇於秀出自我的社團或團體(不限同校、同年級，惟不得跨組)。

【報名人數】限團體報名參賽，成員 2-5 人(實際入鏡表演者)，惟報名時請以 1 人為代表，每人限投報 1 組作品，勿多人同時投報同一作品；若有幕後工作人員，得另列 1-2 人，並填寫於參賽人員名冊。

【報名組別】本活動共區分國中組、高中（職）組及大專院校組

【報名方式】採線上報名、紙本郵寄(郵戳為憑)或現場報名

(一)現場報名方式(親送有禮，先來先選)：請將舞蹈表演影片

檔案燒錄光碟，填寫報名表(含參賽人員名冊)及每位人員(含幕後工作人員)已簽署之著作授權同意書後，親自送件至主辦單位(地址：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 99 號文心樓 9 樓，臺中市政府政風處第二科)。親送者，現場給予參加團體每人獎品 1 份，獎品多樣化，依現場報名順序具有優先選擇權。



(二)紙本郵寄報名方式：請將舞蹈表演影片檔案燒錄光碟，填寫報名表(含參賽人員名冊)及每位人員(含幕後工作人員)已簽署之著作授權同意書後，紙本正本併同光碟於報名期限內郵寄至「臺中市政府政風處第二科」，以郵戳為憑(收件地址：407610 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 99 號文心樓 9 樓)。



(三)線上報名方式：將報名表(含參賽人員名冊)、舞蹈表演影片及每位人員(含幕後工作人員)已簽署之著作授權同意書等電子檔，於報名期限內填寫於主辦單位提供之 Google 表單，並上傳相關資料至雲端硬碟平台。

(四)以紙本郵寄或線上報名者，報名完成後，主辦單位會以電子郵件回復是否報名成功，線上報名者，3 天內若尚未收到電子郵件回復，請電洽主辦單位以確認是否完成報名；紙本郵寄報名方式者，自郵寄後 7 天內若尚未收到電子郵件回復，請電洽主辦單位以確認是否完成報名。

(五)報名資料未於報名期限內檢附齊全或格式不符者，視為資格不符，不予受理；報名資料若有不實虛假之情形，將直接取消報名資格。

(六)報名資料及影片檔案不予退還。

【報名資料】報名表請填寫正確、齊全並備妥以下相關報名資料：

(一)報名表 1 份(含參賽人員名冊)。

(二)舞蹈表演影片演出長度以 3-5 分鐘為限，請清楚呈現演出者之全程影像，不限拍攝及後製工具。

(三)作品檔案格式及解析度：mp4、avi、wmv、mov，解析度不可低於 1280X720 像素。

(四)報名者提供每位人員(含幕後工作人員)已簽署之著作授權同意書(線上報名者請提供 PDF 檔或照片檔，作品入選後通知提供正本)。

【舞蹈意向】表演風格不限，惟表演地點限自行擇定臺中市內適當表演場所(或校園)、景點，結合創意舞蹈表演，以舞呈現青春活力，自行錄製剪輯 3-5 分鐘的舞蹈表演影片。



【入選標準】表演主題內容詮釋 30%、表演技巧 25%、作品創意展現 25%、服裝造型 10%、攝影技巧 10%，由主辦單位及專家(或學者)組成評審團進行徵件入選評審。

【獎勵辦法】(一)報名徵件活動之帶隊(指導)老師核予嘉獎或獎狀獎勵，臺中市公私立國、高中(職)，請臺中市政府教育局政風室協助辦理及建議敘獎；另大專院校由主辦單位函文建議教育部辦理，非學校編制內之老師則給予獎狀以資鼓勵。

(二)徵件作品經審查後入選者，給予團體獎勵新臺幣(下同)5,000 元之等值禮券(或商品卡)，入選作品上限國中組 14 件、高中組 12 件及大專院校組 6 件，惟主辦單位依實際報名狀況，保留入選上限調整權利。

(三)人氣票選關注度頒獎：經民眾網路人氣票選關注度(按讚數+點閱率合計)最高之各組入選舞蹈作品，於成果發表會或其他適合時機頒發獎狀及發給最高新臺幣 1 萬元之等值禮券(或商品卡)，惟主辦單位將依實際票選情形酌予調整進行獎



勵之分配。

(四)有關等值禮券(或商品卡)的發放，依所得稅法第 14 條及各類所得扣繳率標準等規定辦理。

【注意事項】(一)報名表填寫不完整或所附資料未齊備，經主辦單位通知補件仍未於報名期限內完成者，視為未完成報名手續，概不受理。

(二)報名者之投報作品編排方式需具原創性，且未在相關的影音平臺發表且未參加過任何比賽；報名資料或其檢附之相關證明文件，有抄襲或虛偽不實情事者，經查證屬實，主辦單位得撤銷得獎資格並追回獎勵及獎品。

(三)另依電影片與其廣告片審議分級處理及廣告宣傳品使用辦法進行參加資格審核，若屬於限制級、輔導級，或以性別、種族、階級、黨派、語言、宗教等出現歧視之內容，或具誹謗、人身攻擊等違反公共秩序或善良風俗之參加作品，視為不符合規定，將取消參加資格。

(四)主辦單位保留更動活動、審查、場地等之權利，參加繳交作品者報名後則視同同意本活動之相關規則與須知。

(五)參加繳交作品者應遵守主辦單位公告之相關規定，若有未盡之事宜及不可抗拒之情事，主辦單位有權衡酌並為適當裁量。



【作品運用】為擴大行銷臺中學子陽光活力，為奔廉汗水留下美好回憶，徵件入選作品將由主辦單位編輯串連，以「奔」向「廉」政為故事主軸，展現掙脫黑暗束縛與襲擊(霸凌、欺騙、危險等困境)，佐以「五行」金、木、水、火、土概念(其中「金」象徵堅韌耀眼、「木」象徵正直誠信、「水」象徵創意溝通、「火」象徵勇敢熱情、「土」象徵誠懇務實)，後製剪輯社會參與宣導影片進行推廣，展現青春活力、反貪倡廉及反霸凌元素。

【聯絡資訊】臺中市政府政風處第二科

承辦人：科員陳南融

電話：04-22289111 分機 13211

電子信箱：freewinds127@taichung.gov.tw



臺中「奔廉-青廉舞行紀」徵件活動【報名表】

姓名(代表人)		出生日期	
身分證字號		就讀學校	
聯繫電話		E-mail	
聯繫地址			
報名組別		拍攝地點	
報名人數		指導老師	☐ 敘獎
指導老師	(無者免填)	獎勵選擇	☐ 獎狀
團體名稱	(無者免填)	音樂曲名、出處及創作者	
舞蹈類型			
簡介(表演主題內容詮釋/創意展現)			

※請詳填報名表後，依下列報名方式辦理

1. 現場報名者，請將相關資料送至主辦單位：臺中市政府政風處第二科(地址：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 99 號文心樓 9 樓)。
2. 紙本郵寄報名者，信件標題請註明「臺中『奔廉-青廉舞行紀』徵件活動報名」，並將相關資料一併放入。
3. 線上報名者，請將相關資料電子檔上傳至主辦單位之雲端空間平臺。
4. 線上報名或郵件寄出後請務必於報名截止日前，確認是否收到主辦單位之報名成功確認信。

※請務必提供：報名表、舞蹈表演影片檔案、每位表演者(含幕後工作人員)已簽署之著作授權同意書及音樂曲名、出處及創作者等資料。

※洽詢/確認電話：科員陳南融/04-22289111 分機 13211。

臺中「奔廉-青廉舞行紀」徵件活動【參賽人員名冊】

團員姓名		出生日期	
身分證字號		就讀學校	
聯繫電話		E-mail	
聯繫地址			

團員姓名		出生日期	
身分證字號		就讀學校	
聯繫電話		E-mail	
聯繫地址			

團員姓名		出生日期	
身分證字號		就讀學校	
聯繫電話		E-mail	
聯繫地址			

團員姓名		出生日期	
身分證字號		就讀學校	
聯繫電話		E-mail	
聯繫地址			

幕後工作人員 姓名	(無者免填)	出生日期	
身分證字號		就讀學校	
聯繫電話		E-mail	
聯繫地址			

幕後工作人員 姓名	(無者免填)	出生日期	
身分證字號		就讀學校	

聯繫電話		E-mail	
聯繫地址			

備註：團員代表人請填列於「報名表」即可，無庸填列於參賽人員名冊。



著作授權同意書

立書人_____特此聲明同意下列之情形：

本人參加臺中「奔廉-青廉舞行紀」徵件活動，所填寫之報名資料皆正確無誤，並同意影片無償提供臺中市政府政風處不限媒體、不限次數公開播映、展示、展覽、宣傳；並同意主辦單位得將參賽之參賽作品彙整編輯、製作文宣品使用。

立書人同意並保證遵從下列條款：

1. 立書人擁有完全履行並簽署本同意書之權利與權限。
2. 立書人授權之著作內容與圖片皆為自行拍攝與創作，編排方式具原創性未在相關的影音平台發表且均為「未曾參加過任何公開競賽且獲獎」之作品，絕無侵害任何第三者之著作權、商標權或其他智慧財產權之情形。
3. 投報作品投報後，對外發表著作之權歸臺中市政府政風處，對外發表恕不另給酬勞。
4. 立書人個人資料主辦單位將責成合辦、協辦單位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妥適保管。
5. 立書人如違反本同意書之各項規定，主辦單位得要求立書人全數歸還所得禮券、獎狀，並賠償主辦單位因此所受之損失。

此致

臺中市政府政風處

立同意書人姓名：

(簽章)

身分證字號：

聯絡地址：

聯絡電話：

法定代理人(未滿18歲之參賽者)：

(簽章)

身分證字號：

聯絡地址：

聯絡電話：

中華民國

112

年

月

日

青廉舞行紀 舞林召集令

「青廉舞行紀」徵件活動

2023 07.01 SAT - 09.08 FRI

— 今夏，臺中有約 攜手奔廉 —

秀出創意，展現自我，以舞呈現青春活力！

限臺中市各公立國、高中職及大專院校學生報名參賽

指導機關：臺中市政府、法務部廉政署

主辦機關：臺中市政府政風處

合辦機關：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協辦機關：臺中市政府一、二級機關政風室、
臺中市各區公所政風室及相關機關

活動訊息請上

臺中市政風處官網
或掃QR CODE查詢

